

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 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科力尔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，同意经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，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17 名激励对象第二个限售期不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 121.0104 万股限制性股票，回购价格为 2.745 元/股。上述议案已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，公司股份总数预计将由 620,800,887 股变更为 744,961,064 股，公司注册资本预计将由人民币 620,800,887 元变更为人民币 744,961,064 元。

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，公司股份总数预计将由 744,961,064 股变更为 743,750,960 股，公司注册资本预计将由人民币 744,961,064 元变更为人民币 743,750,960 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1）。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，债权人均有权自接到公司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，未接到通知书的债权人有权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，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。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，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上述要求，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，相关债务（义务）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。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，应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，并随附相关证明

文件。

债权人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申报，具体方式如下：

1、申报时间：自 2025 年 5 月 17 日（含）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（含），每日 8:30—11:30、13:30—17:00；

2、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9 栋 B3 座 5 楼科力尔证券事务部。

3、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宋子凡、李花

邮政编码：518057

联系电话：0755-81958899-8136

传真号码：0755-81858899

电子邮箱：stock@kelimotor.com

特此公告。

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7 日